

# 物业现状勘察报告

致：广州机场资产运营发展有限公司

我方\_\_\_\_\_向贵司声明如下：

我方按广州产权交易所挂网平台所示出租物业清单，已自行到广州市天河区泰安北路、泰安南路、长兴路、黄埔大道西路等合共64处物业现场实地进行了勘察，并已充分知悉并了解租赁物业消防验收情况、物业现状、物业使用情况、物业产权证情况及租赁物业可能存在的瑕疵，及其对租赁经营可能产生的后果，我司同意自愿承担相应后果，同意按照上述租赁物业现状进行承租，并保证不以租赁物业现状及上述瑕疵问题为由，向贵司提出租赁合同无效、解除、违约、索偿等任何主张。

意向方（签名/盖章）：

勘察日期： 年 月 日